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转让说明书



推荐商

浙江顶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录

释 义.....	1
一、公司声明、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2
(一) 公司声明.....	2
(二)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3
1、市场竞争风险.....	3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
3、管理风险.....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4
(一) 基本情况.....	4
1、公司概况.....	4
2、公司行业情、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4
(二) 公司大事记.....	5
(三) 历史沿革.....	5
1、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5
2、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6
(四) 公司股东情况.....	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7
(一)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7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7
四、公司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情况.....	9
(一) 公司主营业务.....	9
(二) 主要产品.....	9
(三) 公司商业模式.....	10
1、采购模式.....	10
2、生产模式.....	10
3、销售模式.....	11
4、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1
(四)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1
(五)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1
1、稳定、优质的客户群.....	11
2、经验优势.....	11
五、公司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12
(一) 公司发展目标.....	12
(二) 风险因素.....	12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12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12
3、管理风险.....	12
六、公司治理.....	14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14
(二) 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制度.....	14
七、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5
(一) 审计情况.....	15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
1、 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5
2、 会计期间.....	15
3、 营业周期.....	15
4、 记账本位币.....	15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5
6、 应收款项.....	15
7、 存货.....	16
8、 固定资产.....	17
9、 长期资产减值.....	18
10、 职工薪酬.....	18
11、 收入.....	19
12、 政府补助.....	20
(三) 执行的主要税务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	20
(四) 主要财务数据.....	21
1、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1
2、 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2
3、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23
4、 主要财务指标.....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	26
(一) 公司对外担保有关情况.....	26
(二) 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6
(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6
1、 关联方.....	26
2、 关联方交易情况.....	26
(四) 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27
1、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27
2、 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7
九、股权挂牌情况与锁定期限安排.....	28
(一) 股份简称、股份代码、挂牌日期.....	28
(二) 公司股份总额及进入股交中心转让概况.....	28
十、推荐情况.....	29
(一) 推荐情况.....	29
1、 本次挂牌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29
2、 本次挂牌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挂牌条件.....	29
十一、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30

释 义

本挂牌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飞虎塑胶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顶峰/顶峰企管	指	浙江顶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并进行登记托管
本挂牌说明书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挂牌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审计报告》	指	金华市盛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盛会审字（2020）289号《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浙江泽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进入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成长板挂牌之法律意见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	指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暂行办法》	指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股权业务管理暂行办法》
《管理办法》	指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企业挂牌业务管理办法》
元或人民币 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主币单位：元

一、公司声明、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挂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挂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挂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份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二）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的股份价值时，除本挂牌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列，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1、市场竞争风险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是一个竞争激烈的行业，国内生产厂商众多，行业集中度低。虽经过数年经营，公司在浙江地区已在产品质量、品牌、技术和市场份额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公司产能增加，公司将积极参与浙江省外市场竞争，可能面临较大市场拓展风险。

此外，国内外橡胶和塑料制品制造企业亦可能加大在浙江地区的投入，使公司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劳动力紧张，给公司的市场策略制定和实施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给公司的成本控制也带来了一定的影响。

3、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良好。本次挂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风险控制和贯彻实施等方面的难度将增加，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内部管理的压力也将增大。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或不能进一步引入相关经营管理和技术方面的人才，则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飞标

成立日期：2009 年 09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1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7693865516W

注册地址：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尖山镇）

邮编：322300

电话：0579-84664466

2、公司行业情、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所属行业：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制品、卫浴洁具、机械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制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伸缩花园管、洗衣机管、锂电水枪、锂电钻、锂电打草机等

（二）公司大事记

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大事项

2009 年 09 月	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成立
2018 年 01 月	增加注册资本
2020 年 08 月	名称变更，企业类型变更

（三）历史沿革

1、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

（1）2009 年 9 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13 日取得磐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磐市监）核发的名称预核内[2009]第 01003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核企业名称为：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磐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09 年 9 月 11 日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3307270000123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尖山镇）。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张飞标，第一任执行董事由张飞标担任，第一任监事由胡园燕担任。

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飞标	货币	30	60
2	胡园燕	货币	20	40
合计			50	100

（2）2018 年 1 月，有限公司增资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1050 万元，由各股东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前缴足，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股东增资后，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飞标	货币	660	60
2	胡园燕	货币	440	40
合计			1000	100

2、磐安县飞虎塑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20日，飞虎塑胶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飞虎塑胶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即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地址为：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尖山镇）。

2020年7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会议选举了张飞标、胡园燕、王磊、肖美林、程晓娟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张飞标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张飞标为总经理。选举两名监事周媛贞、罗倩与职工代表监事何玲晓组成第一届监事会，选举周媛贞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20年8月19日，公司取得了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27693865516W，法定代表人为张飞标，注册资本为1100万元，营业期限为2009年9月11日至2039年9月10日，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五金制品、卫浴洁具、机械设备、熔喷布、无纺布制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飞标	净资产	660	60
2	胡园燕	净资产	440	40
合计			1100	100

（四）公司股东情况

公司股东全部为自然人，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飞标	660	60
2	胡园燕	440	40
合计		1100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国籍
1	张飞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 年 12 月	大专	中国
2	胡园燕	董事	女	1978 年 6 月	大专	中国
3	王磊	董事	男	1985 年 9 月	本科	中国
4	肖美林	董事	女	1990 年 10 月	本科	中国
5	程晓娟	董事	女	1989 年 9 月	大专	中国
6	周媛贞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 年 6 月	高中	中国
7	罗倩	监事	女	1987 年 8 月	大专	中国
8	何玲晓	监事	女	1988 年 2 月	本科	中国
9	胡园燕	财务总监	女	1978 年 6 月	大专	中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飞虎塑胶自股份公司整体变更成立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尚未发生过变化。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或名称	职务	股份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张飞标	董事长兼总经理	660	60
2	胡园燕	董事	440	40

截止到本挂牌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未有所持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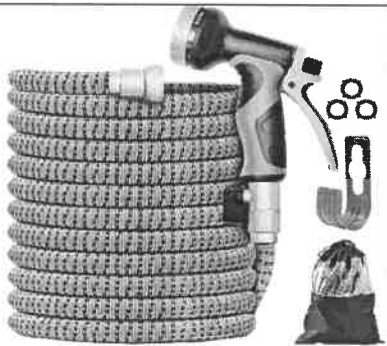
四、公司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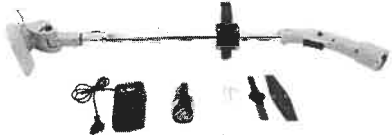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伸缩花园管、洗衣机管、锂电水枪、锂电钻、锂电打草机的制造、销售。

（二）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从事伸缩花园管、洗衣机管、锂电水枪、锂电钻、锂电打草机制造，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序号	产品系列	代表产品图片
1	伸缩花园管	
2	洗衣机管	

3	锂电水枪	
4	锂电钻	
5	锂电打草机	

（三）公司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聚乙烯、乳胶管、铜螺母、喷枪等材料，主要配件是彩盒、水管盒、纸箱等。公司建立了对供应商进行开发、评价、日常管理的机制，制定了合格供应商名录，确保供应商能够及时按照公司的要求提供合格产品。公司优先向合格供应商采购产品。价格透明，公司会综合考虑价格、交期及供应商稳定性等因素，确定下单。交货方式为送货上门。

2、生产模式

公司以定制化的产品生产为主，采取以销定产、批量生产的模式。公司的生产模式以订单生产为主。公司根据客户对外观和性能的要求定制产品。公司生产部门根据与客户签订销售协议所约定的规格要求，组织产品生产加工，然后由质检人员验收，完成生产。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以出口为主，内销为辅。

4、主要产品工艺流程（伸缩花园管作业流程）

图：接到订单---审核订单---安排生产---确认原材料（水枪、接头等）---彩盒订做---纸箱订做---检测原材料---开始生产---组装接头---每天随机抽检---全管气密性检测---包装装箱---发货前抽检并留大货样---装柜发货---跟踪服务-订单完成。

（四）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7年修订）》，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 修改版）》（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

（五）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稳定、优质的客户群

公司客户主要系常年合作对象，客户群较为稳定。

2、经验优势

公司生产经营多年，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产品设计、生产和管理人员，可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开发定制化的产品和方案，具备较强的优势。

五、公司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一）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渠道、成本的优势，巩固和拓展业务，保持两位数以上的稳定增长。

（二）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是一个竞争激烈的行业，国内生产厂商众多，行业集中度低。虽经过数年经营，公司在浙江地区已在产品质量、技术和市场份额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公司产能增加，公司将积极参与浙江省外市场竞争，可能面临较大市场拓展风险。

此外，国内外橡胶和塑料制品制造企业亦可能加大在浙江地区的投入，使公司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是聚乙烯、乳胶管、铜螺母、喷枪等，占制造成本的 50%以上，如果供应渠道和市场价格发生大的波动，将会影响企业的经营业绩。

3、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良好。本次挂牌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虽然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转状况良好，但

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在经营决策、风险控制和贯彻实施等方面的难度将增加，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内部管理的压力也将增大。因此，如果公司不能在经营规模扩大的同时继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或不能进一步引入相关经营管理和技术方面的人才，则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

2020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该章程即为飞虎塑胶现行有效的章程。《公司章程》对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设立方式、股份总额、每股金额、注册资本、发起人的姓名、认购股份数、出资方式 and 出资时间、股东大会的职权、董事会、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法定代表人、公司利润的分配、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章程的修改等方面都作了详细和明确的规定。现行章程的内容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制度

飞虎塑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明确了有关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内容。另外飞虎塑胶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指导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飞虎塑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明确了有关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内容。飞虎塑胶还专门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董事会依法有效行使职权、规范运作的明确指引。

飞虎塑胶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明确了有关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内容。飞虎塑胶还专门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作为监事会规范运作、依法有效行使职权的指引。

七、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情况

金华市盛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0 年 1-4 月份财务报表，分别出具盛会审字[2019]第 288 号和盛会审字[2019]第 28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11]17 号）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风险特征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7、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入库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发出加权平均法计价。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5
机器设备	5-10	9.50-19.00	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19.00-31.67	5

(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长期资产减值

(1)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4)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1、收入

(1) 销售商品：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既没在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 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是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执行的主要税务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

税目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3%	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应缴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缴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	应纳税所得额
-------	-----	--------

(四) 主要财务数据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59,364.13	6,220,545.4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74,684.71	7,268,191.57
预付款项	5,701,556.40	987,507.98
其他应收款	9,076,646.88	15,955,206.24
存货	3,719,348.98	3,978,820.87
其他流动资产	1,147,438.53	868,525.01
流动资产合计	47,479,039.63	35,278,797.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2,065,000.00
固定资产	19,108,983.18	19,390,916.8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31,949.81	42,111.69
长期待摊费用	271,050.83	30,40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11,983.82	41,528,432.02
资产总计	66,991,023.45	76,807,229.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50,000.00	7,250,000.00
应付票据	13,148,351.00	10,560,920.00

应付账款	13,956,001.37	10,328,028.92
预收款项	2,092,355.42	6,650,442.84
应付职工薪酬	231,552.53	462,313.37
应交税费	16,883.99	24,866.47
其他应付款	12,057,420.54	24,738,847.23
流动负债合计	53,752,564.85	60,015,418.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664,030.20	966,300.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4,030.20	966,300.81
负债合计	54,416,595.05	60,981,71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74,428.40	4,825,509.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74,428.40	15,825,509.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91,023.45	76,807,229.16

2、利润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4 月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124,861.27	70,327,460.11
减：营业成本	26,906,329.69	58,562,967.36
税金及附加	36,488.71	216,645.37
销售费用	2,490,496.39	4,045,377.60

管理费用	3,434,607.95	6,847,815.46
财务费用	44,051.05	696,072.48
资产减值损失	5,265,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7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4,352,112.52	-41,418.16
加：营业外收入	1,361,699.39	783,248.96
减：营业外支出	80,402.85	169,820.57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	-3,070,815.98	572,010.23
减：所得税费用	180,265.14	327,540.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3,251,081.12	244,47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51,081.12	244,470.12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 1-4 月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77,562.51	71,936,207.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9,997.67	1,040,126.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00,049.17	43,498,212.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7,990.32	5,310,816.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521.26	1,092,87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91,013.92	4,302,67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9,014.49	18,771,76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91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325,799.28	14,592,41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74,200.72	-15,508,41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	7,25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7,594,280.00	9,820,00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212,087.57	767,809.43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3,632.43	-3,337,80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8,818.66	-74,462.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0,545.47	6,295,008.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59,364.13	6,220,545.47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4 月	2019 年度
资产负债率	81.23%	79.40%
流动比率	88.33%	58.78%

速动比率	81.41%	52.15%
毛利率	18.77%	16.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1.63	1.71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44
每股收益（元）	-0.30	0.02

以上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 (1)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4) 毛利率=(销售收入-销售成本)/销售收入
- (5)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6)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 (7) 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期末股本总额

八、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对外担保有关情况

截至本挂牌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挂牌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的说明以及《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的记载，主要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1、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飞标	本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持股比例 60%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胡园燕	本公司股东、董事，持股比例 40%

2、关联方交易情况

（1）主要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20 年 4 月 30 日
----	-------	-----------------

其他应付款	张飞标	5,463,482.82
其他应付款	胡园燕	3,811,883.84

（四）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九、股权挂牌情况与锁定期限安排

（一）股份简称、股份代码、挂牌日期

股份简称：飞虎塑胶

股份代码：

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进入股交中心转让概况

公司股份总额为 1100 万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暂行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企业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应当分批解除交易限制，每批解除交易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权的三分之一。解禁的时间分别为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起满一年、挂牌后依法依约可交易之日起满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照《公司法》的规定认定。控股股东的股权被并购的情况，除按照《公司法》规定外，可不受解禁制约的限制，但须取得本中心的同意。”

十、推荐情况

（一）推荐情况

浙江顶峰作为飞虎塑胶的推荐商，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的规定，对飞虎塑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

本公司认为：

1、本次挂牌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本次挂牌经飞虎塑胶 2020 年 9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规定的决策程序。

2、本次挂牌符合《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挂牌条件

- （1）飞虎塑胶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
- （2）飞虎塑胶所处行业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
- （3）飞虎塑胶股权权属清晰；
- （4）飞虎塑胶有固定的办公经营场所，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基本明确、独立；
- （5）飞虎塑胶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6）飞虎塑胶已完成股份制改造；
- （7）除需要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下属托管公司办理企业股权登记托管外，飞虎塑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其挂牌存在限制的情形。

综上所述，浙江顶峰认为飞虎塑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司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成长板挂牌的条件，同意推荐飞虎塑胶在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十一、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和方式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浙江省股权交易中心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设专人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服务，在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直接领导下，统一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飞标

联系电话：0579-84664466

公司地址：浙江磐安工业园区（尖山镇）

邮政编码：322300

(本页无正文，为《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挂牌转让说明书》盖章页)



磐安县飞虎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5日

